

爱

谁
谁

蓝石
◎ 著

爱谁谁

蓝石 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谁谁 / 蓝石著. -- 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12.11

ISBN 978-7-5133-0808-3

I. ①爱… II. ①蓝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170063号

爱谁谁

蓝石 著

责任编辑: 东 洋

责任印制: 韦 舰

装帧设计: 渡 非

出版发行: 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: 谢 刚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网 址: 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 话: 010-88310888

传 真: 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: 010-88310800 service@newstarpress.com

邮购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印 刷: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

开 本: 910mm×1230mm 1/32

印 张: 8.25

字 数: 190千字

版 次: 2012年11月第一版 2012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33-0808-3

定 价: 28.00元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；如有质量问题，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。

写在前面

前年五月，因家里装修，我搬到北四环附近的一所大学暂住。之前，我刚写完一部长篇的初稿，想改又改不下去，就打算彻底歇了，过一种更慢的生活。我之所以说“更”，是因为我十年不上班，一年到头，东走西窜，从乡村到城市，本身的生活节奏已经与这个动车般速度的时代脱节了。

学校是个休息的好地方，一日三餐吃在食堂，无聊了就读读闲书，傍晚时分下楼跟学生打篮球，之后，要么去鸟巢周围清静的树林里走走，要么出去喝酒。日子过得懒散、自在。我喜欢这样的生活，越来越喜欢。

一天，我接到老家朋友的电话，说某某死了。此人在我老家以好勇斗狠闻名。他是我朋友的朋友，我们不熟，只在酒桌上喝过几次酒，但印象深刻。

多年前，我朋友刚开饭店，那人的兄弟过来喝酒，走时没给

钱。尽管我朋友心疼，但并没说什么。谁知，没几天那人来了，还有他那几个兄弟。席间，他面无表情地让他的兄弟每人敬我朋友一杯酒，虽没明说，但彼此心知肚明，他是让他的兄弟向我朋友道歉呢。临走结账时，他把上次欠的钱也悄悄补上了。朋友对他的评价是“仗义”。

我跟他第一次见面是在朋友的饭店。此人面白瘦削，不善言辞，眼神阴郁彻骨。我注意到，即使他的朋友跟他说话也显得小心翼翼的。朋友介绍我是个文人，他好像颇有兴趣，他说他喜欢读传记，他提到的丘吉尔、罗斯福、希特勒、巴顿、隆美尔，个顶个都是二战时期的大人物。我的二战知识匮乏，基本上是他说我听，偶尔插个话。比如，他说起丘吉尔，我就插话说——“嘴里总叼根雪茄的人”，说起罗斯福——“轮椅上的总统”，说起希特勒——“我的奋斗”，说起巴顿——“战争狂人”，说起隆美尔——“沙漠之狐”。他边点头称是边滔滔不绝。我实在搞不懂，文人与二战有什么必然的联系。抑或是他身边的人对二战一无所知，他被憋坏了？

他最崇拜宁折不弯的丘吉尔，痛恨英国人，因为他们忘恩负义，战后把他送了下去。他对二战的每一次战役都了然于胸，对各种枪械更是如数家珍。他还让人拿来纸笔，边写边画。有人进屋在他耳边嘀咕了些什么，其他人神情紧张，纷纷起身往外走。他们是去跟人打仗。他聚精会神，坚持把“左轮”的图画完，还与我意犹未尽地干了一杯酒，“下次咱们好好聊。”然后，平静地点上一支烟，出门。他的沉着、镇静让我相信，如果他生在战争年代，一定是个有勇有谋的“战争狂人”。

再次见面，是冬天，还是在朋友的饭店。他的头上缠着厚厚的纱布，戴了顶皮帽子。那天，人很多，酒喝得更多。下半夜，有人

走了，有人躺在包房的沙发上睡着了，只剩下我俩边喝边聊。我俩都喝醉了。不知怎么就聊到了感情问题。他说他最早喜欢的女孩是个高位截瘫的残疾人，女孩开了间小卖店。他是买烟时认识她的。那时，他刚刚因打架被学校开除，整天无所事事地在大街上闲逛。他很自卑，不敢跟女孩说话，一天要在女孩的小卖店买好几包烟，鼓鼓囊囊地揣在衣兜里，抽不了就送人，是一包一包地送。渐渐地，两个人认识了。白天，女孩的父母上班了，他就来帮女孩进货卖货。女孩的父母知道他是附近的小流氓，爱打架。他在小卖店一坐一天，两个人都不怎么爱说话，女孩跟收音机学外语，他抽烟望天。他也从未说过“我喜欢你”之类的话。后来他又因为打架进去了，在拘留所，他追悔莫及，下定决心出去后第一件事就是告诉她“我喜欢你”。可他出去后，女孩死了。他找了个没人的地方大哭了一场。他说，从此以后他再没流过泪，一次都没有。他这么个好勇斗狠的人物竟有过如此凄美、柔软的爱情。我大为感动。大团大团浓重的烟雾从他的嘴里喷出，在他的脸前萦绕。他的形象渐渐变得清晰起来。

关于他的故事还有很多，但大都是我听来的。有的惨烈，有的温情。

酒后，我跟北京的朋友多次讲起过他的故事。他们劝我写写他。我也想，但一直没动笔。不知道为什么。

他的死，对我是个契机。我知道，这听起来有些残忍。

顺便说一句，我很少写自己的好朋友和当下的生活。他们太熟悉，缺少想象的空间，当下太新鲜，缺少发酵。我这本书写的是他多年前的故事。

目录

1	写在前面
1	第一部：愤怒的刀子
60	第二部：风暴来袭
182	第三部：最后的斗争

第一部：愤怒的刀子

我第一次对人动刀子那年，还不满十九岁。

老实说，我不是一个天生的混蛋，也不是喜欢到处惹是生非的人，但，这并不代表我这人胆小怕事，软弱可欺。当你的忍耐超越了极限，当你一退再退，直到退无可退，你就必须得作出选择。要么，从今往后放弃尊严，任人宰割、欺辱，像一条狗似的摇着尾巴，要么，豁出性命，与他们拼个你死我活。两者必居其一。没有第三条道路可寻。

当我手中的刀子在空中划出一条美妙的弧线，当汤司令的鲜血喷溅在我的脸上，我就知道，我未来的人生，必将追随刀子的轨迹前行。

既然如此，那就请便吧。

这个故事开始时我正值青春年少，具体一点儿说，是从一次打

架开始。一个作家说过：人生是一条漫漫长路，但关键的只有几步……至于是哪几步，他没有点明。但有一点是肯定的，在这关键的几步中，青春期是第一步，也许还是最关键的一步。因为，人的命运很多时候是在青春期就注定了的。

那是我第一次真正与人打架，过去的一些小打小闹在这里不值一提。

那年高考，我名落孙山。本来，我可以手拿把掐地考中专，可我爸死活不同意。之前，他把他的大儿子，也就是我哥，亲手培养成了著名学府北大的学生。我爸正膨胀得厉害。尽管，我爸知道，我天生就不是一块学习的料，但他有自己的底线，那就是起码我也得考上一所大学，不然就辱没了我们这个知识分子家庭的家风，让他们二老面上无光。所以，与其说是我考大学，不如说是我为我父母考大学，对此我心知肚明，反感至极。当然，他们二老对此绝对不会矢口否认。

我的成绩距离高考录取分数线差了三十多分，但我没有丝毫的沮丧，于我，这算是正常水平发挥。可我爸却不这么看。“如果你平时学习认真点儿，每科成绩提高个五六分应该不成问题。你的毛病是马虎，对什么事情都大大咧咧、心不在焉。这是你跟你哥最大的差距。你要吸取教训。其实，你比你哥更聪明。”你对一个自以为比你自己更了解自己的人毫无办法。

接着，我爸提出让我去复读。我不想复读。我爸就拿出他的杀手锏，“只要你努力学习，明年考不考得上大学，我和你妈都不会责怪你。明年我正好到年龄退休，你可以接我的班。不然，这一年你闲待在家里干什么？整天无所事事，学坏怎么办？”我爸明年正好六十岁。

我不说话。

“你妈她也是这个意思。”我爸与我妈对视了一眼。无论我爸说什么，我妈都说“你爸说的有道理”或“你爸这都是为了你好”“你要理解父母的一片苦心”之类。他们老两口，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，配合默契，相互呼应。表面上什么事都是我爸拿主意，其实，在幕后垂帘听政的是我妈。这是他们两口子一贯的伎俩。

我能怎么办呢？只能照办。

但那年头，想找一个学校复读并非易事。复读生不计入升学率，姥姥不亲舅舅不爱。我爸费了九牛二虎之力，才把我弄到了一所破烂中学复读。

那是我们区最烂的一所中学，我连它的名字都懒得提。更可气的是，一路之隔的省实验中学，是全市最好的学校。如此强烈的反差，就更令人沮丧、无地自容了。顺便说一句，我哥当年就毕业于省实验中学。不然，我可能也不会如此反感我复读的学校。

上那所中学最大的好处是离家远。从小到大，幼儿园、小学、中学，我都是在家附近转悠，方圆不超过一公里。现在，我上学要带饭盒，还要办月票坐公共汽车，很新鲜。

刚去几天，我就发现，我的新同学们学习很努力、肯吃苦，每天晚自习与对面的省实验中学几乎同时熄灯，可成绩就是上不去。他们中最高的理想，就是争取明年毕业能够考上一所中专或好一点的技工学校，别无他求。

开始，每天中午放学，我跟其他人一样，到茶炉房取饭盒，然后拿回教室吃。教室里吃饭的人很多，他们三三两两的愚蠢的脑瓜子凑到一块，边吃饭边闹闹哄哄地讨论数理化的问题，还常常为此

争得面红耳赤，这让我感到无聊至极。吃完饭，我拔腿就跑，坐车去附近的北陵公园闲逛。后来，我为图清静，干脆把饭盒带到公园的椅子上去吃。吃完饭，我掏出东方红牌口琴，吹上一曲《啊，朋友再见》之类的流行歌曲，然后往干爽的草地上四仰八叉地一躺，或看故事书或眯一小觉。我喜欢小草清新的味道和泥土散发出的土腥味。碧草蓝天，凉风习习，鸟儿和蝉鸣一唱一和，共奏一首催眠曲，让人想不犯懒都不行。渐渐地，我还养成了下午给自己放假的好习惯，干脆，傍晚从公园出来直接回家。

那天，我看书看累了，就头枕书包，以书掩面，躺在草地上胡思乱想。我发现，这是个占尽天时地利的胡思乱想的好地方。如果我愿意，我可以每天想到天黑，想到肚子咕咕叫，再坐车回家。到了家，我精力充沛，读书写字，行云流水，一气呵成，得来全不费工夫。我爸雕塑一般的脸舒展开来，我妈喜上眉梢，老两口四目对视，喜悦之情溢于言表。那一定是我们儿子终于“长大了”“懂事了”的欣慰。

“哎——”我的头顶上响起一个稚嫩的女孩的声音。

我勉强睁开惺忪的睡眼，阳光太强烈了。我手搭凉篷，五官紧凑，脸上的表情一定像个蒸熟的人肉包子。

果然是一個女孩，她站在我的身前，精巧的鼻子上挂着细碎的汗珠，正笑盈盈地低头看着我。女孩个子不高，瘦瘦的，长着一张白皙潮红的小脸，一看就比我小。

“干什么？”

“你是八十五中的吧。”

“你是谁呀？我不认识你。”我态度冷漠。我这人一向对小女孩没好感，干瘪瘪的，让人提不起丝毫的兴趣。

“你是新来我们学校复读的，对不对？”小女孩的嘴唇红红的，肉嘟嘟的，挺好玩。

“关你什么事。”我讨厌“复读”两个字，给人的感觉像个降级包。

“我也是八十五中的，刚溜完冰出来。”小女孩指了指身后不远处的溜冰场。那时候，溜冰还是一项新兴的体育运动，正时髦，每天都有很多中学生模样的人在里面玩，挤挤擦擦、闹闹哄哄的。我不喜欢热闹，从不往那里面多看一眼。

我没接茬，坐起来，边伸懒腰边冲天空打了个长长的哈欠。

小女孩见我不说话，一只手抠着指甲，另一只手背在身后，身体别扭地拧了几下。

我以为她要走。

“我经常看见你坐在草地上看书、吹口琴，你的口琴吹得真好听。”小女孩没话找话，“你看的是什么书啊？这么厚。”我看的是高尔基的《童年》。

“管得着吗。你几年级的？”我不无揶揄地说。

“高一一班的，是重点班。”小女孩这么强调时，嘴唇抿得紧紧的，有些害羞也有些自豪。

我笑了，心说，就这么个破烂学校，你就是全校第一又能怎么样呢。

我心不在焉地“噢”了一声，不再说话。

“你是不是不爱答理我？”过了一会儿，小女孩娇滴滴地说。

“我不是跟你说过了嘛，我不认识你。”我有点烦了。

“我叫刘杨。杨是我妈的姓，很巧妙，对吧。你呢，你叫什么？”她好像对自己的名字很满意。

她可真够缠人的。我决定不再理她。我再次把头埋在书上，心

想，看她还能怎么样？

小女孩没动。我有些气恼，想像轰一只苍蝇一样，把她从我的领地挥手赶走，但又想想算了，我可不想让一个素不相识的小丫头片子破坏了我的好心情。她的影子在我的书前投下一片柔和的阴凉。我扭扭脖子，双脚在她的影子前胡乱地踩踏了几下。

过了一会儿，她的影子开始颇不情愿地摇晃、移动起来。我听见她发泄似的“嗵”地跺了下脚。一股干燥的尘土气息扑面而来。她这是在故意报复我，人不大，还挺有心计。我满不在乎地用手在脸前扇了扇风。

当我转过头，看见她蹦蹦跳跳地向不远处的几个小女孩身边跑去，接着，她们头挨头，像是在商量着什么。大概有人告诉她，我正朝她们的方向看，等她猛地回过头时，我心里忍不住骂了一句，哪里冒出来的小骚货，胆够肥的。

第二天中午，我照例去茶炉房取饭盒。刚走到教学楼门前，背后一只大手抓住我的脖领子，我回过头，“干什么？”

“认识我不？”这家伙是我们班的，他经常在班里明目张胆地欺负一些弱小的同学，动不动就给这个一脖溜子，给那个一嘴巴，连女同学都不放过，趁下课混乱的时候，在后面偷偷掐她们的小屁股，害得她们在走廊里吱哇乱叫。但我真的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。我这人性格比较内向，一向不喜欢与人搭讪，况且，我来这个学校才没多久。

我困惑地摇摇头。

“你他妈的，敢连我都不认识，你打听打听，全学校哪个人不认识我。我叫刘军涛。”这家伙的个子跟我差不多高，也有一米八左右的样子，但要比我强壮一些。

“你有话好好说，先把手松开。”我没有被他的气势镇住，冷静地说。

“哎呀，我他妈的就不松开，你敢怎么样？”刘军涛用胳膊肘顶住我的下巴，顺势把我推到门板上。当时正是中午放学时间，教学楼门前围得水泄不通，许多人热情高涨地站下来看热闹，饭都不着急吃了。

“我再说一遍，把手松开！”我的面子挂不住了，脸涨得通红，伸手去掰他的手腕。

从围观的人群中走出来三四个人，把我严严实实地围在中间，“想‘拉硬’咋地，新来的就敢反夹子。”有人说道。

刘军涛趁乱“啪”地给了我一个反嘴巴。手不重，响动不小。他打的不是你这个人，是你的面子。这一套，我懂。

昨天的那个小女孩从众人的胳膊窝下钻了出来，奋力挡在我的身前，“臭不要脸，你凭什么打他！”说完，刘杨用头和麻秆似的细胳膊推刘军涛。刘军涛笑嘻嘻地一边躲一边说，“不是你说的嘛，他昨天欺负你。”

刘杨的脸红了，“那，那我也没让你打他呀。滚，滚一边去，我的事不要你管。”

“这可是你说的。”刘军涛松开我，两只大手拍了拍，好像我的脸弄脏了他的手，“往后你给我小心点，别牛逼烘烘的，我早就看你不顺眼了。是龙你得盘着，是虎你得卧着，听见没？”

我冷冷一笑，没吱声。

我取完饭盒从茶炉房出来，刘杨迎上前，“对不起，我不是故意的。”

我没理她，想出门去坐公共汽车。刘杨跟在我的屁股后面，“你

听我解释。他是我哥，他是个混蛋，你别跟他一般见识。”

“你他妈的还有完没完了？滚开，滚远点！”

我的这一嗓子怒吼，把刘杨吓哭了，站在原地，委屈地抹起了眼泪。

刘军涛和他的几个狗腿子不知道从哪里钻出来，抬腿就给了我一个飞脚。我的饭盒叮叮当当掉在地上，二米饭（大米和高粱米的混合物）、鸡蛋炒洋葱洒了一地。

我气得牙齿咬得嘎嘎响。这他妈的也欺人太甚了吧。我摇摇头，“你行。”我把粘在鞋上的饭菜踩干净，捡起空饭盒，塞进书包里，转身出了校门。

“有本事你去会人，我等着你。”刘军涛他们不依不饶地追到学校旁边的副食商店门前，在后面继续挑衅。“会人”是东北话，意思是找人帮忙。

我去找李小阳。李小阳在粮店上班，前年高一毕业就接了他爸的班。我们念书那会儿，上完高一就算高中毕业，发的也是正规的高中毕业证书。

店主任老朱师傅汗流满面，吃力地扛着一袋大米，正准备往米箱子里倒，看见我，憨厚地一笑，“来了。”又转头冲后屋仓库的面垛子上喊，“小李子，你同学找你来了。”李小阳正躺在面垛子上看故事书，听到喊声，从高高的面垛子上探出头，然后纵身一跃，跳下来。

“怎么的，未来的大学生，不好好在学校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，跑我们这下里巴人的地方干什么。”李小阳头上脸上都是面粉，连眉毛上都是。

“你从早到晚捧着本破书，重活都让朱师傅一个人干，你也好意思。”我强打精神。粮店里就他们一老一少，两个男人，其余的都是妇女。

“少废话，说，是不是又缺钱了？别转弯抹角的。”李小阳的粮店离我的学校相对近一些，着急用钱我就来找他。

这时候，陆陆续续有人拎着面口袋进来买粮。

“这样，你一会儿下班前给老韩单位打个电话，晚上吃完饭我们到他家集合，有事。”老韩也是我同学，他也是前年上的班，在他爸所在的奉城电缆厂当学徒，学铆焊。我们三个从小一块长大，彼此不分你我，是最要好的朋友。我们三个，都是一米八以上的大高个，身材也差不多，同属于宽肩细腰型。这两年，我们喜欢在百货商店买同一颜色、质地的布料，套裁同一款式的衣服，这样既可以节省布料，同时又昭示了我们亲密无间的友谊。一块走出去煞是威风，常常惹得路人侧目，啧啧赞叹。套用一句当下俗不可耐的酸词，我们是一道靓丽的风景。

老韩家住平房，有一个独立的大院子，种了许多美化环境的花花草草，此时，正开得姹紫嫣红、分外妖娆。老韩他爸，当然也叫老韩，手里拎着喷壶，口中欢天喜地地哼着评剧《花为媒》的小曲，像个辛勤的园丁似的在给花浇水，见我和李小阳推院门进来，脸色立马变得阴沉起来，比变脸还快。我和李小阳嘴里像含了枚核桃似的叫了他一声“韩叔”，就赶紧往老韩的小屋里钻。

老韩他爸对我们不友好缘于老韩。老韩发育早，十三岁就开始长胡子，看起来，起码比同龄人要年长个三四岁。“老韩”这一外号当初就是我给起的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们也渐渐长开了，老韩却没什么变化，现在，老韩看不出与我们有任何区别。但老韩的外号

叫开了，想改是来不及了，所以，我们管韩德明还叫老韩。

老韩不在意，可老韩他爸不乐意呀。我们三个在他家玩的时候，经常顺嘴禿噜出一句“老韩”。老韩他爸在旁边一怔，随即反应过来，恶狠狠地盯着我们看。我们吓得忙低下头，老韩却哈哈大笑。“没大没小，没教养。”老韩他爸这话显然是说给我和李小阳听的。这大概是他这辈子说出的最有教养的一句话了。而老韩的母亲，某国营饭店的三级厨师，则为我们贡献了这样一句名言：香嘴臭屁股。老韩的母亲经常利用工作之便带回家一饭盒包子或饺子、馅饼之类解馋的东西，当我、李小阳和老韩正没出息地你争我夺，吃得津津有味的时候，老韩的母亲冷不丁冒出来这么一句。顿时，让人一阵阵犯恶心，直想呕吐，我和李小阳皱着眉头，难以下咽。老韩他妈在一旁哈哈大笑，“好儿子，快吃，一个都不给他俩剩。”我们这才知道上了她老人家的当了。下次她再说什么“香嘴臭屁股”的时候，我和李小阳照吃不误，边吃还边冲老太太吧唧嘴玩。老太太也不甘示弱，一只手捂住口鼻，另一只手在翘起来的屁股上扇风，逗得大家哈哈大笑。

后来，我们学以致用，学校组织活动，有漂亮的女同学带了什么好吃的，我们要尝一口，人家不给，老韩就带头冲着女生的饭盒来一句“香嘴臭屁股”，气得女同学呜呜哭着向老师告状。

老韩他爸是大老粗，斗大的字识不了一箩筐。但老韩他爸有技术，是八级木匠，还是专门做木型的。我不懂，印象里，好像做木型的八级木匠比一般做家具的八级木匠要高级些。老韩他爸每个月挣一百二十多块钱。所以，老韩他爸不舍得退休。老韩家哥哥妹妹姐姐弟弟，一共五个孩子，每个孩子中间只隔一两岁，负担重啊。

虽然，老韩他爸黑眼白眼看不上我们，但我们并不往心里去，